

2023 全國技專校院線上英語口說競賽

一、主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

協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語言中心、艾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活動目的：提升學生學習英語之興趣，強化英語口語表達能力

三、時間：2023年05月19日(星期五)8:30時至16:30時

外語組: 9:00~12:00

非外語組: 13:00~16:00

四、地點：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電腦教室P211-2。

五、參加對象：

(一)參加成員需為技專校院之在校學生，並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學齡(6歲)後不得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1年或曾就讀於歐美僑校1年以上者。

(二)參賽者以4人一隊，每校不分組別至多2隊，外語、非外語組各20隊為上限。各組依報名先後順序至額滿為止。

六、報名方法：請於2023年05月05日(星期五)前，將報名表、學生證正反面及帳戶正面影本(詳見附件)加蓋系科戳章後，以電子郵件方式報名。電子郵件信箱: ls016@gm.lhu.edu.tw。主辦單位將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決定參賽隊伍名單，並於2023年05月10日(星期三)在龍華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網站(<https://afl.lhu.edu.tw/>)上公告確定參賽隊伍名單。

七、比賽方式：本競賽以團體賽方式進行，比賽過程分為二階段。參賽隊伍須於限定時間內完成線上錄音。競賽成績以二階段成績合併積分做為依據。

第一階段:對話模式(角色扮演)。

第二階段:朗讀模式(朗讀一篇文章)。

八、評分標準：

(一)評分工具為「MyET線上評分系統」。(ASAS © , Automatic Speech Analysis System 中華民國發明專利第189374號)。

(二)二階段成績合併後若遇同分將以第二階段比賽分數為依據排出最後名次。

九、獎勵方式：依成績高低排序，獎項分為：

(一)團體組(分外語組與非外語組個別頒獎)

- 1.第一名 4000 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 2.第二名 2500 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 3.第三名 1200 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 4.佳作(5 組) 600 元獎金及每位參賽學生獎狀乙紙。

(二)個人總分獎(分外語組與非外語組個別頒獎)

- 1.第一名:10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 2.第二名:8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 3.第三名:6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 4.佳作(5名): 4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三)個人發音獎(分外語組與非外語組個別頒獎)

- 1.第一名: 10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 2.第二名: 8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 3.第三名: 6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4. 佳作(5名): 400元獎金及獎狀乙紙。

(四)競賽後隨即公布成績並頒獎，所有參賽者及指導老師亦另製發參賽/指導證明。獲獎同學獎狀於本校套印完成後郵寄。

十、其他細則:

1. 參賽者請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於比賽當日規定時間前完成報到，如未攜帶證件或未報到者，將取消其參賽資格。
2. 參賽隊伍座位順序將由主辦單位依報名隊伍安排，並於競賽當日公告。
3. 參賽同學一律使用主辦單位準備之耳機麥克風。
4. 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聯繫: [TEL:\(02\)8209-3211#6824](tel:(02)8209-3211#6824) 簡曉莉小姐。
E-Mail: ls016@gm.lhu.edu.tw
5. 依各組分別比賽，若該組如比賽人數不足，部分獎項得從缺。
6. 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適時修正補充，並於賽前公告週知。

附件一 2023 全國技專校院線上英語口說競賽議程表

外語組

2023/05/19(五)行程			
時間	流程	內容	地點
08:30~08:50	報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到 ◇ 憑學生證報到 ◇ 報到完成後依照座位表之編號入座 ◇ 在監考人員指示前不得自行操作電腦 	電腦教室 P211-2
09:00-11:10	競賽說明暨正式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競賽規則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艾爾科技(MyET)校外評審說明競賽流程、規則、計分方式。 ◇ 示範競賽流程。 ◇ 參賽者進行”測試賽” ➤ 比賽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說明完畢後，按下響鈴，正式開始比賽。計時40分鐘，響鈴後比賽結束，全體參賽者不得繼續使用電腦。 ◇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 	
11:20-12:00	頒獎典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布比賽成績、頒獎及大合照 ◇ 艾爾科技(MyET)校外評審 	

註：競賽議程若有變動以比賽當日公佈為主

附件二 2023 全國技專校院線上英語口說競賽議程表

非外語組

2023/05/19(五)行程			
時間	流程	內容	地點
12:30~12:50	報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到 ◇ 憑學生證報到 ◇ 報到完成後依照座位表之編號入座 ◇ 在監考人員指示前不得自行操作電腦 	電腦教室 P211-2
13:00-14:10	第一梯次 競賽說明暨正式 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競賽規則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艾爾科技(MyET)校外評審說明競賽流程、規則、計分方式。 ◇ 示範競賽流程。 ◇ 參賽者進行”測試賽” ➤ 比賽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說明完畢後，按下響鈴，正式開始比賽。計時40分鐘，響鈴後比賽結束，全體參賽者不得繼續使用電腦。 ◇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 	
14:30-15:40	第二梯次 競賽說明暨正式 比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競賽規則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艾爾科技(MyET)校外評審說明競賽流程、規則、計分方式。 ◇ 示範競賽流程。 ◇ 參賽者進行”測試賽” ➤ 比賽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說明完畢後，按下響鈴，正式開始比賽。計時40分鐘，響鈴後比賽結束，全體參賽者不得繼續使用電腦。 ◇ 參賽者若於比賽中出現狀況，應舉手等待協助。 	
16:20~	頒獎典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布比賽成績、頒獎及大合照 ◇ 艾爾科技(MyET)校外評審 	

註：競賽議程若有變動以比賽當日公佈為主

附件三 2023 全國技專校院線上英語口說競賽報名表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郵寄獎狀、參賽、指導證明)				
<p align="center">參賽者姓名</p> <p align="center">(以組為單位，請繕寫整齊，第一位學生為聯絡負責人)</p>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語組		<input type="checkbox"/> 非外語組	
	姓名	系科年級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1				
2				
3				
4				
指導教師 (每組限一位)		姓名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學校官印或系科戳章				

- 1.請詳細填寫報名表資料，以期作業流程及聯絡事宜更快速，主辦單位亦將不定期在網路上公佈所有相關競賽資料，歡迎上網查詢(<https://afl.lhu.edu.tw/>)。
- 2.如有任何相關問題，請隨時聯繫: (02)8209-3211#6824 簡曉莉小姐
E-Mail：ls016@gm.lhu.edu.tw
- 3.主辦單位保有將當天比賽的錄影實況檔案公告上傳的權利。

附件四

參賽者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參賽者 1 《身分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1 《身分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1 【學生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1 【學生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2 《身分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2 《身分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2 【學生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2 【學生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接續下頁)

參賽者身分證及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

參賽者 3 《身分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3 《身分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3 【學生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3 【學生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4 《身分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4 《身分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4 【學生證】 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4 【學生證】 反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本人)帳戶正面影印本

參賽者 1 本人帳戶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2 本人帳戶正面影本

黏貼處

(接續下頁)

參賽者(本人)帳戶正面影印本

參賽者 3 本人帳戶正面影本

黏貼處

參賽者 4 本人帳戶正面影本

黏貼處

學校官印或系科戳章